

8.2.5 本条所提出的设计要求与《福建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DBJ/T 13-118-2014 的第5.2.8 条对应。

本条设计要求适用于采用了风机风量大于等于 $10000\text{m}^3/\text{h}$ 的民用建筑。由于设计人员并不能完全掌握空调机组的阻力和内部功能附件的配置情况，作为绿色建筑设计标准，规定单位风量耗功率的目的是要求设计师对常规的空调、通风系统的管道系统在设计工况下的阻力进行一定的限制，同时选择高效的风机。

单位风量耗功率 W_s 指的是实际消耗功率而不是风机所配置的额定功率，不能用设计图（或设备表）中的额定电机容量除以设计风量来计算单位风量耗功率 W_s 。设计师应在设计图中标明风机的风压（普通的机械通风系统）或机组余压（空调风系统） P ，以及对风机效率 η_F 的最低限值要求。这样即可用本条提供的公式来计算实际设计系统的单位风量耗功率。